附表：					109年度司催字第177號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發票日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
001	娜啦旅行社有限公司 馬衣伶	臺灣新光商業銀行長安分行	108年11月30日	101,580元	OA0578589